

# 湖北省建始县招生委员会文件

建招委〔2023〕1号

## 县招生委员会关于调整成员单位及明确成员单位 工作职责的通知

县招生委员会成员单位：

为切实加强我县国家教育考试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确保我县招生考试安全、公平、有序、顺利实施，结合我县实际，决定调整县招生委员会成员单位，进一步明确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县招生委员会组织机构

主任：雷宏伍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副主任：樊凡 县人民政府正科级督查员

田小林 县教育局局长

成员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委政法委、县委机要和保密局、县教育局、县公安局、县卫生健康局、县财政局、县应急管理局、州生态环境局建始县分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县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县气象局、国网建始县供电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电信公司、县国投公司、县邮政公司、县第一中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县第二高级中学、县民族高级中学，各乡镇人民政府。

县招生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于县教育局，田小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县教育局招生考试办公室具体负责县招生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我县国家教育考试（以下简称考试）包括：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高考）、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学考）、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中考）。

## **二、县招生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

### **（一）县委宣传部**

加强对我县考试宣传工作的组织管理和新闻媒体的管控，为考试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明确我县考试宣传的纪律和工作要求，凡涉及到失密泄密和重大作弊事件的报道须经上级部门审核，未经核实的稿件不予播发；负责监测和管控考试信息网络舆情，并及时沟通协调处理；对擅自发布或制造虚假考试信息的新闻媒体和网络媒体依法依规进行责任追究。

## （二）县委政法委

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做好考试期间的社会维稳和突发涉稳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 （三）县委机要和保密局

指导和协助县教育局组织开展考试保密业务培训和保密法律法规教育；配合指导县教育局做好试卷运送、保管的安全保密工作，协助公安机关等部门对试卷泄密等事件的查处；指导试卷保密室的建设，会同县教育局开展试卷保密室检查，对符合保密标准的保密室颁发许可证。

## （四）县教育局

负责制定考试工作方案，组织实施考试，试卷安全保密，考风考纪建设及考试期间考生的安全管理；协调各部门开展考试的各项具体工作；执行考试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

## （五）县公安局

配合县教育局做好试卷的领取、运送、保管和试卷保密室的安全工作，安排公安民警参与县试卷保密室 24 小时值守；保障考试期间的道路畅通，确保考点周边公共交通安全畅通；严厉打击扰乱考场秩序、危害考生及考务人员人身安全和利用现代科技手段进行团伙作弊等违法犯罪行为；加强互联网监控，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有害、虚假和不实的招生考试信息在互联网上传播和扩散，并及时查处；维护考点周边的社会治安秩序；参与调查和处理考试公共安全类突发事件。

#### （六）县卫生健康局

协助做好普通高校招生考生的体检工作；协助做好学校食堂和周边餐饮业的卫生检查；负责管理考点临时医务室工作，为医务室配备必要的药品和医务人员；负责组织医疗机构做好考区突发性疫情、流行性疾病及传染病的预防和救治工作，按照要求为考点配备工作人员和疫情防控的特殊设备。

#### （七）县财政局

负责考试工作的经费保障，指导县教育局做好相关经费的管理和使用。

#### （八）县应急管理局

协助教育、公安、卫健、交通、气象等部门，及时妥善处理各类突发安全事件，维护考试安全；对学校食堂、宿舍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发现问题限期整改；依法组织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

#### （九）州生态环境局建始县分局

负责对考点及周边环境进行监测和治理，确保噪声控制达标，治理异味污染源，确保考试期间考生生活和考试环境安全、安静。

#### （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考试期间考点周边建筑工地施工噪音及扬尘污染的管控；保障考试期间考点、考生集中食宿地的用气需求和用气安全。

#### （十一）县交通运输局

负责接送考生的车辆调配，确保考试期间交通运输能力充足；对接送考生车辆的安全状况、车辆营运证及驾驶员从业资格进行检查，为参加考试的考生提供安全的交通服务，确保公共交通的正常运行。

#### （十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展涉考作弊器材市场检查，对非法销售窃听窃照专用器材和“伪基站”等设备的不法商家和违法行为进行依法打击，对销售涉嫌用于考试作弊的“三无”电子产品等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对学校食堂和周边餐饮业开展食品管理指导、安全检查，确保饮食安全，对危害考生饮食安全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 （十三）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负责做好市容监管和治理，加强流动摊贩管理，整治占道经营、扬尘污染，治理噪声污染、有毒有害和恶臭污染物排放，加强考点及周边保洁工作，及时清运垃圾，无暴露垃圾。

#### （十四）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负责做好高校招生优录少数民族考生民族成份的资格审查确认工作。

#### （十五）县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确保考试期间网络和通讯畅通，监管网络和通信信息，确保考试相关信息的安全，配合有关部门严厉打击利用高科技手段进行考试作弊的违法犯罪活动；确保考点与省、州、县考试指挥中心网络畅通和传输安全；协调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电信

公司对考点周边的通讯基站进行降频、调整方位处理，确保考试期间对手机的有效管控，考试期间确保考点座机畅通。

#### （十六）县气象局

负责做好考试期间天气预测及防范恶劣气候的预警示。

#### （十七）国网建始县供电公司

负责县教育局和各考点供电线路及设备的检测维修，排除安全隐患，提供备用电源，制定供电应急保障预案，安排工作人员值班，确保考试期间供电稳定、安全。

#### （十八）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电信公司

确保报名、考试和志愿填报期间网络及通讯安全、畅通；考试期间加强对考点周边基站的管理，对考点周边的通讯基站进行降频、调整方位处理。

#### （十九）县国投公司

安排并督促供水公司对考点供水设施进行全面检修，确保供水正常和饮水安全，制定断水应急预案。

#### （二十）县邮政公司

负责高考招生录取邮件传递，确保邮件快速、准确、安全投递。

#### （二十一）县第一中学、县民族高级中学（考点学校）

1. 考点维保。及时维护、维修相关设施设备，安排专业人员对听力播放、信号发布设备和校内用电线路的检查维护，确保安全、无故障。

2. 考点布置。严格按上级要求和规定做好考点、考场布置，切实做到标准、规范、安全。

3. 人员选派。按要求足额选派合格的监考教师和工作人员，组织业务培训，确保各项工作规范操作。

4. 考生教育。组织考生学习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考生进行考风考纪和安全教育，确保考生做到诚信应考，不作弊、不参与作弊。加强考生应考指导，确保考生规范应考。

5. 安全管理。对学校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加强考生安全教育与防范，制定送考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安排专人全程负责赴考考生的安全。

6. 志愿填报。为考生提供网报条件，加强考生网报的指导与组织管理。

## （二十二）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县第二高级中学

1. 人员选派。按要求足额选派合格的监考教师和工作人员，做好业务培训，确保各项工作规范操作。

2. 考生教育。组织考生学习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考生进行考风考纪和安全教育，确保考生做到诚信应考，不作弊、不参与作弊。加强考生应考指导，确保考生规范应考。

3. 安全管理。对学校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加强考生安全教育与防范，制定送考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安排专人全程负责赴考考生的安全。

4. 志愿填报。为考生提供网报条件，加强考生网报的指导与

组织管理。

(二十三) 各乡镇人民政府

1. 组织领导。成立以分管教育的乡镇领导为组长，教育、公安、综治、环保、城管、市场监管、交通、卫生、供电、供水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中考工作领导小组，并根据各自的职能对辖区内中考考点进行综合治理，为考生创造良好的考试环境。

2. 工作督办。督促辖区内考点根据上级要求与规定制定中考工作方案和中考安全应急预案，加强考点建设，特别是试卷保密室建设，强化考生诚信教育和工作人员的纪律教育，加强招生政策的宣传，杜绝违规招生行为。督促乡镇相关部门做好试卷保密、食品卫生、交通和供电供水等安全工作，确保考生及考务人员人身安全。高考期间，业州镇、长梁镇要协助做好考点周边环境的综合治理。

湖北省建始县招生委员会

2023年5月4日



---

湖北省建始县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5月4日印发